

●曹学林 (吴忠市图书馆, 宁夏 吴忠 751100)

关于图书馆馆藏文献资源采访方式的思考

〔关键词〕图书馆资源建设; 采访方式; 文献采购; 政府采购

〔摘要〕对中国图书馆学会提出的图书馆文献采访相关业务规范中的“采访方式”问题进行专题讨论, 提出将图书馆文献采访方式区分为三类并行方式: ①常规购买方式、常规非购买方式、其它方式; ②集团采购方式与单独采购方式; ③纳入政府招标采购方式与自购方式。

〔中图分类号〕G253.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5-8214(2008)04-0070-02

在传统图书馆框架下, 图书馆馆藏文献资源的采访方式一般在宏观、整体上的结构比较清晰, 类别间的界限易于把握。^[1]近年来, 随着网络环境的发展、复合图书馆“资源整合”的深入, 尤其是图书馆文献采购开始纳入政府采购范围, 原本比较简单的文献(资源)采访方式问题开始变得复杂起来。面对如此挑战, 中国图书馆学会在今年提出的《图书馆文献采访工作规范(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规范》)^[2]中以“文献采访方式规范”为题专列一章加以论述, 可见这一问题已引起了业内学术界的高度重视。笔者自觉才浅学疏, 不敢侈谈研究。以下结合学习《规范》引发的思考, 仅就与“采访方式”相关的问题, 梳理出若干未必成熟的意见, 期望与同行们共同讨论。

1 关于购买方式与非购买方式

《规范》第四章明确提出: 在图书馆“不同类型、不同载体的文献有不同的采访方式。但主要的采访方式可分为购买方式与非购买方式”。笔者认为, 这里有两个问题需要澄清: 其一, 将图书馆文献采访方式分为购买方式与非购买方式是一种较为传统的分类, 较为适用于传统纸质文献时代的业务环境。在当代复合图书馆的业务环境下, 还应该积极引入一些可与之并行的方式、方法; 其二, 购买方式与非购买方式的分类, 在逻辑上属于严格排他的二分法, 这种分类方式本身就存在可商榷之处。因此, 笔者首先建议将购买方式与非购买方式的二分法修改为三分法或N分法。

《规范》认为: “文献购买方式是指图书馆用货币向文献出版发行的经销系统购买文献的采访方式。其主要包括期货文献订购、现货文献订购和集团采购”。“非购买方式指图书发行机构不用货币购买而通过其它途径获得文献的文献采访方式”, 其包括: 呈缴、交换、调拨、征集、捐赠、租借、复制、自行制作等8种方式。

仔细推敲起来, 将图书馆文献采访方式区分为购买方式与非购买方式的分类标准, 用最通俗的话讲就是花不花钱(是否购买、是否支付货币)。但认真甄别一下上述8

种非购买方式, 大抵只有呈缴、调拨、征集、捐赠4种方式在约定俗成或常规意义上可称得上是“非购买”, 其他四种的“非购买”就值得进一步参详了。比如“交换”, 一图书馆用来与它馆(或非文献机构)“互通有无”的交换品(一般都是本馆的特色文献), 通常也是要有成本的(包括购买)。因此, “交换”本身就是一种有偿式的。再如, “复制”“自行制作”, 在当代通常都可能涉及知识产权问题, 需要支付相关费用, 何况其本身也同样存在“生产成本”的问题。至于“租借”, 则无论如何都不能算做“非购买”, 因为“租”本身就是一种商业行为, 而“租”的是文献实物还是使用权则是另一种意义上的问题。

根据这样的分析, 笔者认为, 可以考虑将依据是否购买(在严格的意义上可以“商业性质”、有偿性为分类标准)将图书馆文献采访方式区分为三种:

(1) 常规购买方式: 如订购、预订、赊购……

(2) 常规非购买方式: 如呈缴、捐赠、无偿调拨、无偿征集等。

(3) 其它方式(包括混合方式、中间方式、特殊方式): 如购买使用权(租借)、竞拍; 交换; 附购性呈缴、有偿调拨、有偿征集; 复制、自行制作。

如果考虑到“其它方式”中的下位类不好准确界定, 建议采用N分法, 在常规购买方式、常规非购买方式之后并列枚举具体方式, 即: A 常规购买方式; B 常规非购买方式; C 交换方式; D 租借(购买使用权)方式; E 竞拍方式; ……Nxx方式。

2 两组并列性的采购方式

在购买方式与非购买方式(常规购买方式、常规非购买方式、其它方式)之外, 是否还存在着其它与之具有并列性的采购方式分类呢? 回答应该是肯定的。在目前的现状下以及可以预期的相当长的时间内, 将图书馆文献采访方式同时再区分为集团采购与独家采购, 纳入政府招标采购与自购, 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上都是有意义、有价值的。

从逻辑上讲, 这两种方式都属于具有严格排他性的二分法(即非此即彼); 从采访对象上讲, 二者均主要基于有偿性的文献购置范畴, 属于对文献购买方式(常规方式与非常规方式)的不同角度的重新分类。

2.1 集团采购与独家采购

在《规范》中, 有两处提到了“集团采购”, 一是在第四章中将“集团采购”列为“购买方式”的一种并给出了其定义; 一是在第八章“电子文献采访规范”中, 根据“采购规模”将电子文献的采购模式分为单独采购和集团采购并再次给出了其基本的概述性定义。

分析起来, 有这样几个问题是值得进一步推敲的:

(1) 在当代网络环境和复合图书馆的框架下, 图书馆电子文献的采购方式(购买方式)再区分为集团采购与单独(独家)采购已是不争的事实。所谓“模式”者只是强

调了“方式”的定型化与规范性,当与“方式”本身语义等效。但其标准绝非“采购规模”可以概言。笔者认为,其首要的分类标准是采购方(买方、甲方)在采购合同关系中以什么形式(联合性的、委托性的或单独的)存在,而“采购规模”则更多地属于纯经济层面的问题。

(2)在当代,图书馆的电子文献资源建设发展势头迅猛,但业界已经十分清醒、现实地直面其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挑战,力图通过“集团采购”这种共建共享的方式在源头上遏制、化解其后续性巨大投入的风险。因此,集团采购与独家(单独)采购划分的理论依据和实践依据都应该是紧紧围绕“图书馆主体”这一范畴来寻求与界定,并突出强调其共建共享与“大资源观”^[3]的意义。

(3)在传统图书馆文献采购的业务环境中,所谓“集团采购”即是传统的“藏书合作建设”“联合采购”之类。在国外,它们早有长足的发展。^[4]只是在我国,由于受体制方面的影响与制约,其发展不够充分而已。但即使这样,“集团采购”也不至于沦落到成为“购买方式”的下位类的地步。可以说,这样的分析与界定,不但在逻辑上存在混乱,在实践上更是有害无益的。

(4)笔者注意到,在最近两年组织实施的“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宁夏全覆盖项目^[5]建设中,已经把内含其中的电子资源建设上升到了基于全宁夏共建共享的“集团采购”的高度来认识;而在与之深度关联的宁夏自治区图书馆“数字图书馆”子项目中,作为其业务自动化系统重要组成的“联合图书馆”模块中,已经充分考虑到今后宁夏整个公共图书馆系统的文献联合采购、集中编目的问题。沿着这一思路,复合图书馆柜架下的“集团采购”与“独家采购”作为一组相对独立的文献采购方式,也必将会进一步与后面要谈到的“政府招标采购”发生横向关联。例如,笔者所在的宁夏吴忠市图书馆在已动工建设的新馆工程中,不但直接参与了自治区图书馆的“联合图书馆”系统的“集团采购”,而且正在着手促成其网络专线的共享式采购招标。

2.2 纳入政府招标采购方式与自购方式

图书馆进行文献购置的经费来源主要来自各级财政拨付的文献购置专项资金,且从年度文献购置经费总体来看,省市两级公共图书馆、高校图书馆、大型科研图书馆大多已超过了各级财政规定的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因此,近年按照国家“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已有越来越多的图书馆的文献购置业务被纳入政府统一招标采购范围。这在实质上引发了图书馆文献采访方式的根本性变革——按“政府采购法”“重新洗牌”,全部或部分纳入政府招标采购方式。

《规范》虽然没有明确提出将纳入政府招标采购方式列为一种独立的图书馆文献采访方式,但它却专辟一章讨论“文献采访招标工作规范”(第七章),至少说明这一问题已引起了业界的高度重视。

从《规范》第七章的总体而论,其涉及内容范围之广,结构之严谨,界定之到位,都堪称目前都见到的最好“文本”。对此,笔者既充满敬意又充满期待。

毋庸讳言,这里的“最好”仍是相对的,从实践可操作的层面讲,还有许多问题需要进一步推敲、细化、规范。下面是笔者的几点可能还不够成熟的看法或建议,仅

供《规范》进一步修改时参考。

(1)就目前图书馆文献采购被纳入政府采购的实际而言,最重要的问题是首先要明确是否须全部纳入。如果有部分不纳入,其范围如何界定;其次是,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文献采购的方式问题;第三是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文献采购招标的评标方法问题。

(2)《规范》第七章中明确列出了“一般不适宜采用政府采购方式”的5种情形,对此,笔者深表赞同,同时建议:①进一步明确表述为:以下几种情形(《规范》原句为“以下几类文献购置”)不适宜采用政府采购方式,可报请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由图书馆自行采购,由图书馆行政主管部门监督实施。②划定图书馆可以自购的文献经费的结构比例,如宁夏自治区图书馆近年来被批准为年购书经费的30%可以用于自购。

(3)目前“政府采购法”中规定了5种采购方式,即: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询价。并明确规定:“公开招标应作为政府采购的主要方式”。这里有两个问题需要特别注意。其一,公开招标是主要方式并不等于唯一方式。其二,公开招标一般都由当地政府规定限额标准,因此,诚如《规范》所称,在“公开招标限额以下但在政府采购限额以上的采购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选择另外几种采购方式”。但这种“选择”同样需要预先报批。

(4)纳入政府招标采购范围的文献采购招标的评标方法是目前最难以把握的一个问题。在现有的政府采购评标方法中有最低评标价法、综合评分法、性价比法、拦标价法。由于图书文献是一种特殊商品,对采购对象的内容质量的评判难以量化,加之批量小,批次多,文献类型多样,复本少等,一般不适合用最低评标价法,而较为适应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拦标价法。

总起来说,《规范》对纳入政府采购招标范围的图书馆文献采购的“规范”方面,考虑图书馆的特性化尚有很多欠缺。例如,对图书文献采购质量要求的量化性“变通”,供求关系的稳定性,供应商(投标商)的资格限定,恶性竞争的惩处,纳入政府采购不等于由政府相关机构直接采购,图书折扣的处置,等等,都还需要在修订过程中通盘考虑,做出进一步的明确“规范”。

【参考文献】

- [1] 吴慰慈,刘兹恒.图书馆藏书[M].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91.
- [2] 中国图书馆学会.图书馆文献采访工作规范(征求意见稿)[S],2008.
- [3] 王丽华.大资源观与复合图书馆[J].图书馆理论与实践,2007(6):16-17.
- [4] 吴慰慈,董焱.图书馆学概论(修订本)[M].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2.
- [5] 丁力,张欣毅.“文化共享工程”在宁夏:背景、架构与可持续发展[J].图书馆杂志,2008(2):29-34.

【作者简介】曹学林(1956—),男,宁夏吴忠市图书馆馆长,宁夏图书馆学会常务理事,已发文数篇。

【收稿日期】2008-06-03

【责任编辑】肖群